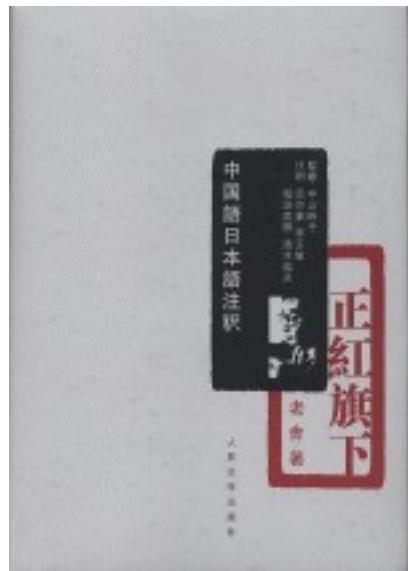


# 正红旗下



[正红旗下\\_下载链接1](#)

著者:老舍

出版者:作家出版社

出版时间:2018

装帧:

isbn:9787506395793

作者介绍:

目录:

[正红旗下\\_下载链接1](#)

标签

老舍

小说

未竟稿

中国

近代文学

已购

儿子读

评论

大清朝大厦将倾，小人物们仍然以为天下太平，忙着吃吃喝喝打牌逗鸟，平淡背后全是悲。老舍的文字是真的棒啊，人物全都活灵活现的，说话那语气动作和京腔全都能从那纸上进到耳朵里。

---

破落又爱讲排面的旗人，表面繁荣内里破落的北京，那个愚昧、崇洋、盲目、麻木的时代…老舍式幽默、细腻又性格各异的人物、充满北京地方特色的语言可惜是残篇，到最后还意犹未尽。

---

准备买一本，貌似之前读过了，好熟悉，记忆力啊，不能熬夜了，对了，发现省图书馆的珍藏书籍，还是旧书好

---

1899-1966，本书1961-1962，未完成。自剖自由描画的晚清社会落魄八旗子弟家庭的穷酸景象。论享受生活，还看中国人，论受苦忍耐，也看中国。老舍的痛苦所在正是于此。很可惜，本想着解救中国社会，却被先捧后杀。

老舍的文字特别生动，很有魔力！

#1904##18万字#老舍

遗憾，这么精彩的小说没有写完，永远的遗憾。

#重图借阅《正红旗下》没写完太可惜了。后面的那些个小短篇，有不少都挺触动的。

四世同堂看得心中泪流滚滚，正红旗下看得万分追思故土，老舍的作品是中国现当代文学中的古典，尤其对白话文长篇小说的语言和文体塑造功不可没

妙！

好看。喜欢他们说这样的话。

《正红旗下》是篇残篇，老舍没写完，可惜了，看得正起劲。另外又加上一些短篇构成此书。由于课本教材的影响，一直以为老舍是属于那种官方的主旋律作家，就像余秋雨到哪里都扶着墙感慨的形象。读完之后发现老舍的文笔很好，没有想象中的隔阂，一些心理描写也很感同身受。其中一些刻画年轻人爱慕的心理也是入木三分，很难想象是我大了近一个世纪的人。

语言已经打磨的非常凝练了，，唉，可惜没写完啊。。-----  
后面的小短篇也挺有意思，老舍先生还是懂当时的北京人啊，

为什么这样的书后面总要加一些小短篇，是为了凑厚度挣钱吗。。

太喜欢老舍说故事那种不慌不忙娓娓道来，还带点老北京方言的内味儿啦！

每一个人物都栩栩如生 让人印象深刻

叙事直接，讽刺到位，京味十足，看了如同听了刘宝瑞的单口相声，可惜早逝，人们再难看到正红旗下的那个年代的故事了。巧合间在学校借书柜看到的书，竟然撞进了一个经典，疫情期间在家每晚慢慢看完，后面很多短篇如《邻居们》、《不说谎的人》可谓绝妙，遗憾过去老舍看少了，值得再拾起看看。

真是可惜，在最关键的事件上停止了。佩服老舍先生的创造力！

正红旗下的遗憾 短篇的精彩

没太读过老舍的作品。京味十足。老北京满族没落旗人的生活。也是头一次发现老舍在英国教过几年书。故事里最负面么人物算是美国传教士和教民了。

[正旗下 下载链接1](#)

## 书评

投太平湖自尽，尸骨无存

1966年8月24日星期三（农历丙午年七月初九），是老舍书房硬木书桌上的单页年历最后停止翻动的日子。那天早晨，老舍从家里出发，行至太平湖投水自尽。当时老舍住在北京市东城区灯市口西街丰富胡同19号，这座房子是1949年他从美国回来后所购置的。老舍的...

一本没写完的书，是老舍的不幸，也是老舍的幸。

老北京的风情、旗人的风俗、面子文化的精髓被老舍的一支妙笔写的如此自然、熨帖、俏皮，却又是一首浸到骨子里的挽歌。放眼现当代中国文学，再没有谁能把热闹中的哀伤，嬉笑中的悲凉写的如此毫不做作。钱钟书在某些方面可以与之...

曾经听人们议论：《正红旗下》是一部没有完成的伟大作品，老舍所以没有写完，是因为受到当时所谓“大写十三年”（即必须以新中国的社会现实为创作题材）的制约而中途放弃。这种说法有一定道理。《正红旗下》写的是清末社会，属于历史题材，与“大写十三年”的提倡相抵牾，受其...

老舍先生的小说总是摆脱不了字里行间的一股忧愁，即便是调侃，也带有黑色的幽默味道。这本《正红旗下》，看得时候并不知道是残本，看到洋人牧师被请到富豪家里吃饭，却受到了冷落正感到高兴，文章却到这里戛然而止。这不得不让人觉得遗憾。这是一部很好看的小说，从“我”出生...

此戋戋小册包含老舍先生两部小说。《正红旗下》大约写于一九六一年底至一九六二年，是一部带有自传性质的、未完成的长篇小说；而一九六二年正是学界所谓老舍创作的“空白年”，尝闻此书乃是其偷偷写的，也就是说“空白年”并非空白，此中大可一寻老舍先生的创作心路。...

《正红旗下》不是我读的第一本老舍的书，却是最让人放不下的一本。当然，放不下一半因为它传奇的身世：作者还未写完就匆匆谢世，据传当年诺奖曾打算授予本书，正如书最后定大爷家那场没来得及开始的宴会——读者都知道的，一道道菜要流水样上上来，丰盛无比，却偏偏再也看不到...

人生比作一场游戏的话，在不长不短几十年中，有一条主线，出生—童年—学生时期—开始工作—步入婚姻—生儿育女—壮年—老年—死亡（当然，这是一般人的线，这时代崇尚多元化，除了不可逆的环节之外，其余的都可以换），在主线之外，会开启很多的副本，一些副本完成的不错，一…

自从来北京上大学，就一直在北京，居然有23年了。

偶尔在喜马拉雅上听老舍的小说《离婚》，觉得好，就又听了《正红旗下》，听完了觉得不过瘾，特意找《正红旗下》的书来读。读完才发现，居然没有好好读过老舍。一个在北京呆了23年的人，居然没读过老舍。想想也不奇怪。从前在…

大清朝一副大厦将倾的颓势下，一群底群旗人的生活长卷。基色是灰暗的，氛围是沉重的，里里外外都透着一股子衰亡的气息，一句话：“大清国日薄西山了！”唯一的亮色是刚刚出生的我，但也没有未来。当旗兵的父亲面对现实连梦都不敢做一个。大年三十几，高龄媳妇生了儿子，奶水…

《正红旗下》，我之前读过，不过没能读完。所以这次又重头读了一遍。最大感触，不是别的，就是老舍先生那浓重的京腔。虽然以前读过京派作家王朔的书，可是跟老舍的老北京话比，王的新北京话就是“假”的了，那是种饱受革命洗礼的“暴力话语”，而老舍的老北京话则是历经…

老舍像一个和蔼而智慧的长辈一样，为我讲述着那些曾发生北京这座城市的故事，他为我梳理着那些破碎的血脉。

“正”为zhěng，故事讲到定大爷请牛牧师吃饭便戛然而止，四年后老舍自沉于太平湖中。还以为是我借来了残本，对着缝隙找寻半天，怕是有人扯下私藏了起来，合上书只得叹可惜。没有人比老舍更会写北京，他的文字，是纯熟地道的北京话，但字里行间又难免透出一丝沉重，叫人读完一…

几乎一口气读完这部小说，中间几次忍不住发笑，虽不是正统北京人，但自小在北京长大，也见识过老北京人的言谈气派，和北方对各种繁琐礼节的讲究劲，书中情节自是多有触动记忆的片段。但恰是这些记忆，使笑中多少掺杂了苦涩——即使老舍先生似乎努力使笔下的文字显得轻松愉快，…

-----

《正红旗下》是未完的绝唱。大戏刚开个头，看着看着忘了，忽得就戛然没了。只能合上书大叹可惜，大骂可恨。  
没人比老舍写北京写地更好了，没人写起老百姓比他更活灵活现了。这种活灵活现，是一种天分，写此书时更是已经熟透了，我们看着简直好似玩儿似的。且不是《围城》那种准...

-----

从初中的时候就听语文老师说过老舍的《正红旗下》这本书，当时还不懂书名是什么意思，后听老师解释是满人的编制名称。最近才终于把这本书看了。  
这是一本自传体的小说，从作者自己小时候开始讲起，讲自己的家庭，小时候的事儿。自己的姑奶奶、大姐和父亲母亲。讲了许许多多旗人...

-----

[正红旗下\\_下载链接1](#)